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理财产品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以滚动投资方式、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以交易余额计算)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在指定投资品种和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和购买事宜。授权期限自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与海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理财协议,并于2017年11月28日收到海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资金托管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书面函件,确认已完成"海银日日盈现金管理1期私募投资基金A"的认购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 (1) 产品名称:海银日日盈现金管理1期私募投资基金A
- (2) 产品类型: 稳健型
- (3) 理财金额: 人民币3000万元
- (4) 管理人:海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5) 托管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6)投资范围: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高流动性、低风险和稳定收益的金融产品。
 - (7) 预计年化收益率: ≥3.5%
 - (8) 购买期限:每个工作日即开放日可以申购,T+1申请赎回
 - (9) 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海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11)公司本次以3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5%。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低风险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该产品每个工作日即开放日可以申购,T+1申请赎回,在该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前,公司在前十二个月已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人民币10,000 万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全部收回(相关信息披露详见巨潮资讯网2017年8月25 日公告,编号: 2017-049)。

四、备查文件

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8日

